

弗格森案涉事白人警察辞职



达伦·威尔逊

美国密苏里州弗格森市枪杀非洲裔青年迈克尔·布朗的白人警察达伦·威尔逊11月29日宣布辞职。威尔逊说,他不愿再看到任何人因为自己而受到伤害。

同一天,美国最大黑人维权协会“全国有色人种协进会”启动一场“正义之旅”,打算花7天时间从弗格森行进至州首府杰弗逊城,以抗议种族不平等和司法不公。

威尔逊的律师尼尔·布伦特拉格11月29日宣布这名白人警察的辞职决定,称其立即生效。布伦特拉格拒绝就威尔逊的这一决定作出评论,但表示晚些时候公布更多细节。

据当地媒体报道,威尔逊先前接受采访时袒露辞职原因。他说,警局告诉他,有人扬言如果他继续任职就会制造更多暴力事件,这促使他自行作出辞职决定。

威尔逊现年28岁,自8月9日枪击案发生后一直处于行政休假状态,鲜有露面。在圣路易斯县大陪审团11月24日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后,威尔逊打破沉默接受专访称不管对方是白人还是黑人,他都会作出同样的开枪决定。不过一些示威者表示并不关心威尔逊是否辞职。“我们不在乎他的工作,我们关心的是迈克尔·布朗案的正义。”据新华社

包含涉及中国的《野心时代》 奥巴马一口气买17本书

美国总统贝拉克·奥巴马11月29日和两个女儿一道光顾华盛顿一家知名书店,身体力行鼓励民众支持小企业发展。不料,奥巴马买书时意外遭到顾客“提问”,希望他关闭关塔那摩监狱。这一次,奥巴马一口气买了17本书。纵览书单,除了给女儿买的青少年读物外,美国前驻华记者描绘中国的新作以及亚马逊年度最佳图书上榜书籍显得颇为醒目。

今年11月27日是美国传统的感恩节。自2010年起,美国人兴起另一传统,将感恩节后的第一个星期六称作“小企业星期六”,旨在鼓励支持规模较小的零售店生意。去年的“小企业星期六”当天,奥巴马也和两个女儿光顾了同一家书店,买下21本书。

美国媒体眼中,总统通过亲身参与活动来传递某种信号的做法颇为常见,而这种做法以外透露出来的信息却更值得玩味,比如总统的书单。

奥巴马今年的书单中,美国《纽约客》杂志撰稿人欧逸文描绘中国的新作《野心时代:在新中国追逐财富、真相和信念》引人注目。身为曾驻华多年的记者,欧逸文在书中不仅记叙了许多知名中国创业人的故事,也对北京胡同里的小卖部、街头巷尾的生活点滴做了细致描述。

另外,美国作家安东尼·多尔的畅销书《所有我们不能看见的光》也受到奥巴马青睐。这部小说讲述了一名法国盲人女孩和一名德国男孩在二战后艰难求生的故事,排在在线购物网站“亚马逊”本年度最佳图书的次席。

据新华社

乌克兰限飞 俄罗斯航班

乌克兰民航局11月29日宣布,出于安全因素考量,乌方将禁止俄罗斯方面的航空公司航班飞往乌克兰城市哈尔科夫和第聂伯彼得罗夫斯克,乌克兰一家航空公司也将受到禁令影响。

受乌克兰危机影响,今年4月起,俄方航空公司开始削减每周飞往乌克兰的航班数,相继取消飞往第聂伯彼得罗夫斯克、哈尔科夫、敖德萨、顿涅茨克等东部城市的航班,飞往基辅的航班数量也大幅减少。

本月初,俄罗斯航空公司刚刚宣布恢复莫斯科至哈尔科夫和第聂伯彼得罗夫斯克的航线。

据新华社

澳大利亚 截获3吨毒品

澳大利亚警方11月29日说,6名男子试图把近3吨毒品运入澳大利亚,被警方逮捕。毒品案价值近13亿美元,被藏匿于德国汉堡运来的集装箱内。集装箱11月26日运抵悉尼,警方顺藤摸瓜,逮捕6名年龄在23岁至34岁的嫌疑人。

澳大利亚联邦警长科尔文说,此次缴获的甲基苯丙胺数量为澳大利亚缉毒行动之最,缴获的亚甲二氧基甲基苯丙胺数量也在历次缉毒行动中排名第二。6名嫌疑人受控非法持有管制药物,可能面临终身监禁。

据新华社

开枪时 警察在想什么?

美国密苏里州弗格森地区的黑人青年遭白人警察射杀事件已过去两个多月,但由此引发的抗议和争议仍在发酵。

英国也有数万名获授权的持枪巡警,亦曾发生过警察射杀嫌疑人引发争议的案例。英国记者史蒂夫·博根近日获许进入伦敦警察厅的特警队,采访那些曾开枪击毙凶犯的警察,试图了解他们是在何种情形下扣动扳机。

警员X: 别无选择

“我在脑海里把当时的场景回放过一千遍,每一遍我都得出同样结论,我别无选择”

警员X,44岁,两个孩子的父亲,是伦敦警察厅少数几个在执行任务过程中亲手击毙凶犯的警察之一。

他向博根回忆当时情景:“我记得反复大声向他(凶犯)喊:请别这么做。他先前已经开了几枪,举止变得极不稳定,手握着手枪胡乱挥舞。我对搭档说,很快将大事不妙。果然,三四秒种后,事情发生了。”

“持枪者的肢体动作开始改变。他站稳身体,把枪放低到准备射击的位置。他让我别无他选,‘哦,天哪,他要开枪了’,我这么想着,然后我就开火了。他跌出我的视线。接下来我就从无线电里

听到他被宣告死亡。”

X说,他不会为打死一名凶犯感到抱歉,“如果说对此有何感受,我觉得是愤怒。他把我逼到非开枪不可的份上,我为此深感愤怒。我在脑海里把当时的场景回放过一千遍,每一遍我都得出同样结论,我别无选择。”

“如果你认可这世界上有坏人存在,而且你需要有人保护你免受伤害,那么你就得接受我们有时必须使用武器这一现实。”

警官X的一名特警同事说,“我们只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才会开枪,但我们总归有可能用到枪,而这就意味着可能有人 would 死。”

规则 尽量不开枪

一枪不开安全退休,是每个持枪警察的梦想。他们恪守的规定:不是“将凶犯一枪毙命”,而是“尽量不开枪”

在X服役的伦敦警察厅“特别武器指挥部”,持枪特警总共有476名;这样的特警在全英国则有至少3万人。伦敦警察厅“特别武器指挥部”属于特警中的“精英部队”,成员包括打击贩毒和反恐的秘密警察、专业狙击手、解救人质专家、预防和阻止黑帮犯罪的警员等。

出人意料的是,这些持枪警察出警时须恪守的规定并非“将凶犯一枪毙命”,而是“尽量不开枪”。数据显示,2010至2013年这三年期间,伦敦警察厅持枪特警队对近4万个报警电话作出反馈,仅在其中5起事件中开枪,一共射

出19发子弹,击毙人数为一。

“每年我们要执行数千次任务,我们尽可能避免开枪,”警方官员乔恩·坦普尔顿说,“如果有必要,我们会开枪,但那是所有人都慎之又慎做出的抉择和责任。你必须证明每开一枪都是必要、合法的。你开一枪,证明它。再开一枪,再证明。”

坦普尔顿说,警察的行为同样受法律约束,每个警察都清楚,如果在某次行动中开枪,那么这次行动从头到尾都将接受彻查。“你不会希望自己遇到这种事。一枪不开安全退休,是每个持枪警察的梦想。”

争议 谁说的是真的?

一旦警方与目击者说辞出现不一致,公众就会倾向于认为警察在说谎

2011年8月4日,英国警方射杀29岁黑人男子马克·达根,引发全国范围的民众抗议和骚乱。事发时,达根乘坐一辆出租车,在伦敦北郊的少数族裔聚居区托特纳姆街头遭警方拦截。按照警方说法,他们事先获得情报,认为达根非法持有枪支,因此对他实施“强制拦截”。行动中,达根身中两弹,当街死亡。

一名参与行动的警察说,达根当时逃出车外并掏出手枪。但后来的调查显示,达根被警方子弹击中时,手中并没有枪。由于事发地点没有监控摄像头,也缺少目击者,该案存在不少疑点。法庭判决警方射杀达根合法,但死者家属不服,提起上诉,目前此案仍未了结。

这一案件与今年8月美国弗格森黑人青年遭警察射杀一案

颇为相似。

抗议者认为,持枪警察享有多种执法权,再加上配备精良武器装备,警察难以在执法过程中绝对保持冷静克制,难免出现过动用武力、滥用职权、暴力执法等问题。

研究已经证明,人脑的记忆能力不是百分之百可靠,尤其在遇到危险情况时,人的记忆往往与现实存在一定出入。而警察开枪后的取证工作需要精确记忆,一旦警方与目击者说辞出现不一致,公众就会倾向于认为警察说谎。

伦敦“犯罪行为特警队”队长尼尔·巴苏则担忧,如果持枪警察的形象继续被“妖魔化”,这一职业今后恐将面临招募难题。“优秀警官会认为不值得冒险持枪保护民众。”据新华社

警员Y: “我真的开枪了?”

“我不记得他的脸长什么样,只看见他的手和手上的武器”

去年5月22日,两名男性持刀和枪在惠灵顿街行凶杀人,警官Y接到报警后与几名同事一起赶赴现场。几乎就在他们抵达同时,其中一名已经杀红眼的凶犯手持砍刀向他们冲来。“我们都没时间从车里出来……我不记得他的脸长什么样,只看见他的手和手上的武器。我知道我们处境危险,我必须开枪。”Y回忆说,“用枪瞄准目标的方式有多种,但我当时只来得及透过车窗对他扣动扳机。”凶犯手臂中弹,在离Y只有两米的地方倒下。

Y告诉博根:“整个过程就仿佛我在看着我自己,心里想着‘我真的开枪了?就这么发生了?’一切结束后,我不相信自己其实连开了两枪。你能理解这种感受吗?”

Y不能清楚记得自己是否开

了两枪。而且,事后与同事互相确认细节、拼凑还原现场情况时,他认为一名同事是从警车一侧绕到凶犯附近开枪,而那位同事确定自己是从警车另一侧绕行。

“我们两人都对自己的记忆版本确信不疑,所幸这个细节无关紧要。但如果这是一起备受争议事件呢?律师会如何看待这种说法不一致?他肯定会认为我们两人中有一人在说谎,进而质疑我们所有的证词。”

在执勤警察枪上安装摄像头,或许能解决这一问题。但警官米克·伯克认为,摄像头也只能捕捉到持枪警察面前一小片范围的景象,无法兼顾他身后、周边以及整个案件现场的大环境,因此不能作为唯一客观证据来判定警察是否需要开枪。